**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应提供以下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主体资格：投标人应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评审依据：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2.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本单位2023年04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评审依据：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3.财务状况证明：投标人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年或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评审依据：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本单位2023年04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评审依据：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5.信誉要求：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评审依据：提供上述承诺书及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格式如下：**

**附件：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

我公司 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参与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经全面细致的了解项目情况及采购文件要求后，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招标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

**评审依据：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格式如下：**

**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致：（采购人名称） | | | | |
| 企  业  法  人 | 企 业 名 称 |  | | |
| 法 定 地 址 |  | | |
| 邮 政 编 码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税务登记机关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法定代 表人 | 姓 名 |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  （粘贴处） |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
|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采购人名称） | | | | | |
| 被  授  权  人 | 姓 名 |  | | 性 别 |  |
| 职 务 |  | | 手机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通讯地址 |  | | | |
|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授权范围 |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法律责任 |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授权期限 | 本授权书自开标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90天。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 | |
|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 | |
|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 | |

7.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评审依据：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按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评审依据：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格式自拟。**

**其他附件1：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

我公司 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参与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经全面细致的了解项目情况及采购文件要求后，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我公司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如上述内容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我公司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同时我单位已经全面了解了有关陕西省财政厅电子化招投标及采购文件的规定，愿意承担相应的风险及责任。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